

# 建造师

## CONSTRUCTOR

《建造师》编委会 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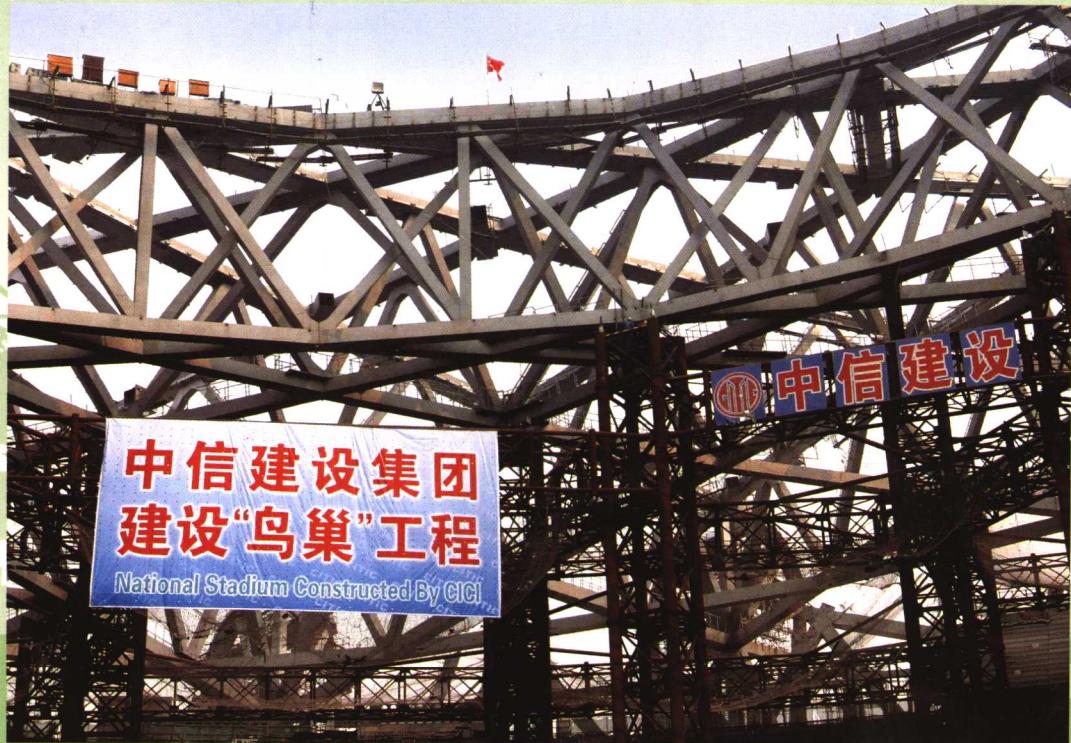
- 设计与施工新资质出台 注册建造师成为硬指标
- 规范建设工程项目管理 造就高素质的建造师队伍
- 解读建造师执业资格考试大纲
- 转变行业增长方式 打造跨国工程公司

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

俄罗斯联邦大厦(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承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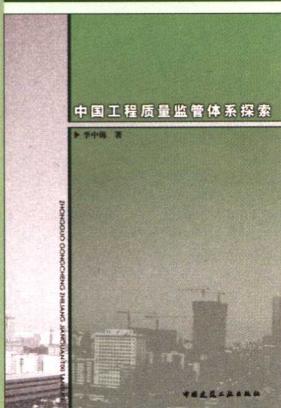
▲ 中信建设国华公司阿尔及利亚高速路工程西标段项目经理黄小林与阿尔及利亚高速公路局局长阿·拉赫玛尔及下属官员合影



▲ 中信建设国华公司参与施工建设的国家体育场鸟巢工程 9月17日顺利卸载

## 中国工程质量监管体系探索

李中锡 著



本书对中国工程质量监管体系从理论、政策法规、意识形态和实践等方面进行了探索。特别是对如何将“三个代表”、“和谐社会”、“科学发展观”、“技术创新”等重要理论应用于工程建设行业进行了深入的研究。在政府干预与市场经济之间合理的结合点、建设行业科技创新的特点、建设行业竞争特点、诚信体系建设、工程质量保险、村镇工程质量监管、建材质量问题、群众投诉问题等方面提出了见解。希望本书内容能够为政策法规的制定和工程质量管理部门的工作提供参考。

16开 168页 平装

2006年08月

ISBN7-112-08434-2 (征订号: 15098)

定价: 25元

## 公司投资与融资管理

曾肇河 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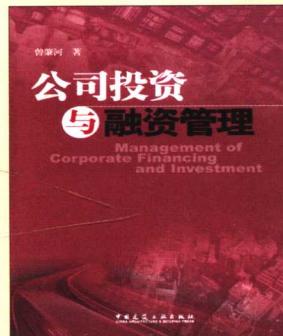
本书根据西方管理学的理论和作者多年从事公司投资与融资管理的经验,从投资与融资总体原则、环境分析、公司分析、项目投资、BOT项目投资与融资、证券投资、债务融资、股权筹资、收购管理、风险管理等多个方面对公司管理中投资与融资这两项十分重要的业务进行了全面而且深入浅出的介绍和论述。不但介绍了公司投资与融资管理的理论、投资分析的具体方法、融资的常用工具,涉及到公司投资与融资管理的诸多方面,而且为了帮助读者理解本书的内容,提供了大量国内外案例,所介绍的理论、方法和案例,都是作者在工作实践中运用过或深入研究过的,具有较强的指导性。

16开 396页 平装

2006年03月

ISBN7-112-08022-3 (征订号: 13975)

定价: 56元



## 建筑公司战略管理

曾肇河 著



本书根据欧美学者关于战略管理的理论和作者二十多年从事公司战略管理的经验,对跨国建筑公司的战略管理进行全面的研究和总结。全书从战略管理原则与方法、战略管理领导、组织与运营、外部环境分析、内部资源分析、战略目标选择、策略选择、中长期计划编制、年度预算编制、资源管理、变革管理、战略风险管理、绩效考核等多个方面进行深入讨论,不但介绍了战略管理的原则与方法,而且结合中国建筑公司实际与国际惯例,给出了建筑企业战略管理的大量实例,对中国建筑公司的战略管理具有重要的理论和实践指导意义。

16开 304页 平装

2005年07月

ISBN7-112-07477-0 (征订号: 13431)

定价: 45元



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  
CHINA ARCHITECTURE & BUILDING PRESS

本社网址: [www.cabp.com.cn](http://www.cabp.com.cn)

## 把《建造师》办成真正的建造师之家

据统计,全国已有约130多万人次参加了不同级别的建造师考试。项目经理逐步向建造师过渡,建造师执业资格考试及相关工作,近年来已成为全国建设领域普遍关注的工作和热点话题。我们的《建造师》杂志,就是在这样的大背景下,应运而生的。

日前,我们与建造师座谈时感到,目前建造师最关心的是考试。因此《建造师》创刊以来,我们都是把建造师考试作为重要栏目来办。读这一期的“考试园地”的几篇文章,对已经通过考试的建造师来说,回顾自己以往的工作、复习和考试的过程,肯定会有新的体会和提高;对正在复习,准备考试的准建造师,这一期“考试园地”的文章,应该会使你得到一些新的感悟和启示。

在编辑这一组文章的过程中,我们也感到了相关部门和工作人员高度的责任感。他们积极探索考试客观规律,确保考试质量的精神,值得尊敬。相信通过他们和广大建造师的共同努力,会很好地解决很多建造师在座谈中谈到的“会干不会考,会考不会干”的普遍现象,提高建造师考试的信度、效度和区分度。

“建造师人数将成为2006年9月1日正式执行的建设部颁发的四个新的设计与施工资质标准硬指标。”本刊记者专访建设部建筑市场管理司司长王素卿的这一消息,进一步明确了建造师在今后建筑行业特别是建筑企业资质中的地位和作用。建设部建筑市场管理司副司长王早生在全国第一期《建设工程项目管理规范》培训班上的讲话,不但明确了规范建设工程项目管理的作用,而且再一次强调了造就高素质的建造师队伍的重要意义。相信这也是我们的建造师所关注的问题。

再过几个月,我国加入WTO五年过渡期即将结束。一个全面的国内市场与国际市场一体化的历史时期,摆在我国建筑企业面前。在新的形势下,我国建筑企业特别是走上企业领导地位的建造师,将如何应对,应该说是一个重要而紧迫的任务。本期我们推出了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开拓海外市场的做法和经验;中信-中铁建设联合体一举拿下62.5亿美元的世界公路项目最大单的做法和经验。在新的形势下,相信我们的企业,能够从战略的高度,深入研究WTO过渡期后更大挑战,抓紧做大做强,力争在过渡期后的WTO时代,在国际承包工程市场的竞争中,逐步打造出具有强大国际竞争力,实现可持续发展。

前两期的《建造师》,虽然也得到了广大建造师和准建造师的肯定和欢迎,但我们知道,还很不完善。日前,我们听取了各行各业建造师的意见,也听取了有关专家、学者的意见。今后,我们还将更深入地听取广大读者的意见。我们愿在各级领导、专家和广大建造师的帮助、鼓励和支持下,把《建造师》办成真正的建造师之家。

# 《建造师》顾问委员会及编委会

顾问委员会主任：黄 卫 姚 兵

顾问委员会副主任：赵 晨 王素卿 王早生 叶可明

顾问委员会委员(按姓氏笔画排序)：

刁永海	王松波	王燕鸣	韦忠信
乌力吉图	冯可梁	刘贺明	刘晓初
刘梅生	刘景元	孙宗诚	杨陆海
杨利华	李友才	吴昌平	忻国梁
沈美丽	张 奕	张之强	张金鳌
陈英松	陈建平	赵 敏	柴 千
骆 涛	徐义屏	逢宗展	高学斌
郭爱华	常 健	焦凤山	蔡耀恺

编委会主任：丁士昭

编委会副主任：江见鲸 缪长江

编委会议员(按姓氏笔画排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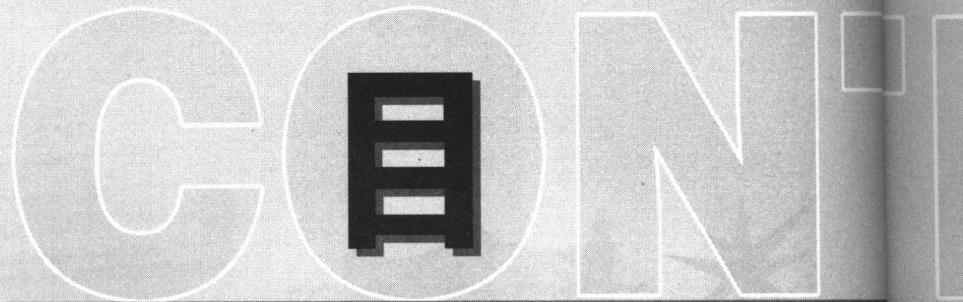
王秀娟	王要武	王晓峥	王海滨
王雪青	王清训	石中柱	任 宏
刘伊生	孙继德	杨 青	杨卫东
李世蓉	李慧民	何孝贵	何佰洲
陆建忠	金维兴	周 钢	赵 勇
贺 铭	贺永年	顾慰慈	高金华
唐 涛	唐江华	焦永达	楼永良
詹书林			

海外编委：

Roger. Liska(美国)

Michael Brown(英国)

Zillante(澳大利亚)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建造师. 3/《建造师》编委会编. —北京: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 2006

ISBN 7-112-08534-9

I. 建... II. 建... III. 建筑师—资格考核—自学  
参考资料 IV. TU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6)第 116019 号

主编:李春敏

副主编·董子华

责任编辑·张礼庆

特邀编辑:杨智慧 魏智成 白俊

《建造师》编辑部

地址：北京百万庄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

邮编·100037

电话:(010)68339774(兼传真)

E-mail: jzs\_bib@126.com

卷首语

把《建造师》办成真正的建造师之家

特别关注

- 1 设计与施工新资质出台 注册建造师成为硬指标  
——访建设部建筑市场管理司司长王素卿 华安

7 规范建设工程项目管理 造就高素质的建造师队伍  
——王早生同志在全国第一期《建设工程项目管理规范》宣贯培训班上的讲话(节选)

考试园地

- 12 解读建造师执业资格考试大纲 缪长江  
15 我国建造师执业资格考试制度的完善与发展 江慧成  
19 关于建造师专业划分和考试制度的改革建议 孙继德

专题研讨

- 21 转变行业增长方式 打造跨国工程公司  
——访中国对外承包工程商会副会长刁春和先生 李春敏 董子华

24 全球承包工程市场规模状况

25 中国对外承包工程企业的发展策略探究 杨俊杰

28 “CSCEC”的旗帜高扬在世界上空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进入世界 500 强侧记 华一岩 黄太平

31 他们赢得了“工程招投标领域的世界大战”  
——记中信建设联合体一举中标阿尔及利亚东西高速公路工程 马伟福 宋晓宇

研究与探索

- 33 中外建造师制度比较探微 江慧成

38 在探索和实践中解决制度建设问题  
——北京市一级建造师座谈会侧记 董子华 张礼庆

41 中国建筑业市场高端竞争力的主要差距与提升途径 阎长骏 刘亚臣

47 中国建筑业的竞争形势与企业对策分析 张娟

# 录

## 项目管理

- 49 国内施工环境下的国际化项目施工管理  
——奔驰厂房项目施工管理实践 刘吉诚 王红媛  
53 英国伦敦希思罗机场五号航站楼项目 Partnering 应用实例 孟宪海

## 工程法律

- 55 建筑工程司法鉴定费用构成分析 姜芳禄  
57 警示录 建安工程发票岂能乱开 李俊华  
——A工商局与B建筑公司建筑工程款纠纷案

## 工程实践

- 59 建设工程合同管理基本任务与常见问题 卢智光  
61 火力发电厂建设中建造师 P3 软件的应用技术 刘彬  
64 建设工程的工程索赔和案例分析 史同鑫 鲍可庆

## 人力资源

- 67 浅谈我国大型工程施工总承包中的高效团队组建 徐仲卿  
69 北京建工集团:高技能人才的摇篮 陈玉学

## 热点解答

- 72 很想知道智能建筑属于建造师的哪个专业等

## 建造师书苑

- 73 中国建筑业及其企业管理的新构思  
——浅析《21世纪中国建筑业管理理论与实践》  
75 施工现场安全教育教案等

## 建设快讯

- 76 政策法规  
77 建设简讯  
78 各地政府 建造师考试、注册 质量安全  
79 重大工程扫描 建造师职场  
80 欢迎加盟“建造师俱乐部”

因《建造师》丛刊尚处于  
初始发展阶段,可能在近期不  
能定期出版发行。

《建造师1》出版后有许多  
读者打电话来咨询征订事宜,  
为感谢广大读者的关爱,即日  
起,凡一期订购10册的读者  
即能享受8折优惠,免费邮  
寄;并可直接申请参加“建造  
师俱乐部”,享受更多优惠,优  
惠方式以此为准。

订购款请汇至:中国建筑  
工业出版社《建造师》编辑部,  
邮编:100037

本社书籍可通过以下联系方法购买:  
本社地址:北京西郊百万庄  
邮政编码:100037  
发行部电话:(010)58934816  
传真:(010)68344279  
邮购咨询电话:  
(010)88369855 或 88369877

# 设计与施工新资质出台

## 注册建造师成为硬指标

——访建设部建筑市场管理司司长王素卿

◆ 本刊记者 华 安

2006年9月1日，建设部颁发的《建筑工程智能化工程设计与施工资质标准》、《消防设施工程设计与施工资质标准》、《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设计与施工资质标准》、《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与施工资质标准》四个新的设计与施工资质标准，将正式执行。

与过去相关资质标准相比，此次推出的四项新标准，打破了设计与施工的分类界线，设计施工成为一体。此标准的出台将从政策上大大推动工程总承包的发展。在四个新标准中，都在技术条件中对注册建造师数量作出了明确的要求，注册建造师成为新资质的硬指标。

作为指导我国建筑业发展的重要行业管理文件，标准的制订原则是什么？重点强调哪些方面？与旧标准相比有哪些新改变？记者为此专访了建设部建筑市场管理司王素卿司长。

### 建造师人数成为硬指标

王司长介绍说，建造师作为项目

统筹的负责人，其作用和地位在新的标准中得到了明确的规定。以幕墙施工专项标准与幕墙设计施工一体化标准比较为例，一级专项标准在技术条件上，要求企业经理需具备8年以上从事工程管理经历或具备高级职称，总工程师需具备8年以上从事幕墙施工管理工作经历并具有相关专业高级职称，总会计师需具有中级以上会计职称，其他有职称的工程技术和经济管理专业技术人员不少于40人。其中工程技术人员不少于30人；工程技术人员中，具有中级以上职称不少于10人。且建筑、结构、机械、材料等相关专业人员齐全，企业具有一级资质项目经理不少于5人。

一级一体化标准明确提出建造师人数上的要求，其他人员则相对降低了限定。标准规定：技术负责人需具有不少于8年建筑幕墙工程经历，具备一级注册建造师（一级结构工程师）或高级专业技术职称（所学专业为建筑结构类、机械类）；专业技术人

员不少于10人（所学专业为建筑结构类、机械类），其中机械类不少于6人，建筑结构类不少于4人。且从事建筑幕墙工作3年以上，参与完成建筑幕墙面积不小于3000平方米的工程（设计或施工或一体）不少于1项；具备一级注册建造师（一级结构工程师、一级项目经理）不少于6人。其他三项标准也在技术要求中，对建造师人数据出了明确要求。

### 新标准应时制订

王司长介绍说，工程设计资质标准分为四个系列，分别是综合类、行业类、专业类及专项类。其中专项类标准是指可以形成产业技术的专业类标准。此次颁布的这四个资质标准就是属于专项类标准，是设计施工一体的资质标准。设计施工一体的资质是以前没有出现过的新类型标准。

新标准出台之前，设计和施工中分别有建筑装饰、建筑幕墙、建筑智能化、消防等专项（专业）资质，企业需要

分别获得设计或者施工资质，才能从事相应的设计或者施工活动。但在实际工作中，大多数企业在这些专项工程中设计和施工往往是紧密联系的：一是从事这四项工程的企业大部分同时具备设计和施工能力；二是企业中有关专业技术人员都是既搞设计又搞施工；三是在市场上，业主大多是设计和施工同时发包，要求由一家企业同时承担。因此，以往的市场准入管理中对这些企业是实行设计和施工资质分别审批，企业在申请资质时，要分别准备设计和施工的申请材料，很多企业虽然实际的设计施工能力都很强，但由于是两种资质，承接任务时，设计和施工需分别投标，造成了在市场上竞争的困难。

因此，结合贯彻落实行政许可法的要求，完善资质管理工作，建设部建筑市场管理司从2004年下半年开始研究制订建筑装饰、建筑幕墙、消防设施工程和建筑智能化设计与施工一体化的标准。

四项标准分别由中国建筑装饰协会、中国建筑金属结构协会铝门窗幕墙委员会、中国消防协会、中国勘察设计协会工程智能化分会负责起草。各协会组织了工作小组，先后召开了多次有关各类企业、专家参加的座谈会，广泛征求了各方面的意见，多次修改才形成了标准初稿。2005年7月建设部建筑市场管理司专门组织了各方面专家参加的研讨会，对四个标准初稿进行了专题研究和讨论，对其中的一些原则性问题和标准条件进行了研讨，并对初稿进行了修改，以建设部办公厅的名义向全国征求意见，并于2006年3月全国发布。

### 新标准更重实效

新出台的四项新标准分为四个部分：第一部分是总则，主要内容包括标准依据，标准适应对象，所涵盖工程的类别等。第二部分为具体条件，主要包括企业资信、注册资本金、近5年来的主要工程业绩、工程结算收入，对专业技术人员、技术负责人的资格要求等。第三部分为获得资质后企业的承担任务范围。第四部分为附则，主要是企业升级办法，与原资质的关系，标准的解释等。

与原有标准相比，新标准的制订主要遵循四条原则：一是公开原则。新标准本着落实行政许可法的要求，资质的标准条件具体详细，着重有利于企业发展，减轻企业负担，使够条件的企业均可进入。二是自愿原则。由企业根据实际需要，对照标准自愿提出申请。三是便利原则。新标准简化资质条件，尽量使条件简单、明了，便于企业申请和审查。同时，新的一体化资质企业注册资本金、技术装备等指标不低于单一的设计或者施工企业条件，进一步强化了个人执业资格。四是分级原则。新标准适当拉开了档次，将标准分为一级和二级两个级别（建筑工程分为一、二、三级），企业只要具备了基本能力，就可进入市场，但一级标准相对较高，不同级别企业数量将形成金字塔结构。其中一级资质由建设部审批，二级资质（建筑工程二、三级资质）由建设部委托各地建设主管部门审批，体现权责相当，分级管理的精神。其中建筑智能化原有标准没有分级，现在分为一级和二级两级。

与原有标准相比，新标准更注重实效。在资历信誉方面，新标准不再着重重要

求企业人员数量，而更着重体现企业的技术人员和执业注册人员的要求，对技术负责人和专业技术人员有具体规定。管理方面新标准不再具体要求技术人员的固定工作场所和技术骨干的工作面积，而只要求有必要的技术装备和工作场所即可，企业管理质量和等方面更注重健全性及标准宣贯情况。业务范围上新标准在承担的具体业务范围上做了细化。如建筑智能化标准中增加了舞台设施，建筑装饰装修工程则不再分内装外装，并将新建建筑物的一次装修与原有建筑物的二次装修都涵盖在其业务范围之内。

### 新标准鼓励企业申请

王司长着重说明，新出台的设计与施工一体化标准体现了注册建造师的情况，并将设计中对应的专业注册人员也纳入了相应的系列。设计与施工一体化同时考虑到了设计与施工两方面的标准，鼓励具有设计或施工资质标准的企业积极申请设计与施工一体化资质标准，支持他们勇于向工程总承包方向发展。企业只要在业绩上具备了设计或施工业绩，就可以申请设计与施工一体化资质，而不需要两方面都达到条件，这给企业开展这四个专业工程总承包创造了有利条件。例如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设计企业，只要配齐了建造师，并承接过大型工程，就可以申请设计与施工一体化资质。

王司长解释说，新的设计施工一体的标准出台，并不意味着过去的设计、施工分开的标准就此作废。新标准与过去的标准同时在市场上发挥作用，企业可以按照自己的条件和发展方向，自由选择申请不同的标准。

附：专项施工资质新旧标准比较。

## 幕墙专项施工与一体化资质比较

标准/分级		一级(设计施工一体)		一级(施工)	
幕墙施工与幕墙设计施工一体化标准比较	企业资信	工商注册资本金：不少于 1000 万元，净资产不少于 1200 万元 近 5 年承担单体建筑幕墙面积不小于 6000 平方米的工程(设计或施工或一体)不少于 6 项 近 3 年每年工程结算收入不少于 4000 万元	企业资信	工商注册资本金：1000 万元以上，净资产 1200 万元以上 近 5 年承担高度 100 米以上、单位工程量 10000 平方米以上建筑幕墙工程 2 个或高度 60 米以上、单位工程量 6000 平方米以上建筑幕墙工程 6 个 近 3 年最高年工程结算收入 4000 万元以上	
	技术条件	技术负责人：不少于 8 年建筑幕墙工程经历，具备一级注册建造师(一级结构工程师)或高级专业技术职称(所学专业为建筑结构类、机械类) 专业技术人员：不少于 10 人(所学专业为建筑结构类、机械类)，其中机械类不少于 6 人，建筑结构类不少于 4 人。且从事建筑幕墙工作 3 年以上，参与完成建筑幕墙面积不小于 3000 平方米的工程(设计或施工或一体)不少于 1 项 具备一级注册建造师(一级结构工程师、一级项目经理)不少于 6 人	技术条件	企业经理：8 年以上从事工程管理经历或具备高级职称 总工程师：8 年以上从事幕墙施工管理工作经历并具有相关专业高级职称 总会计师：具有中级以上会计职称 专业技术人员：有职称的工程技术和经济管理人员不少于 40 人。其中工程技术人员不少于 30 人；工程技术人员中，具有中级以上职称不少于 10 人。且建筑、结构、机械、材料等相关专业人员齐全 企业具有一级资质项目经理不少于 5 人	
	管理装备	必要的技术装备及固定的工作场所，有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具备技术、安全、经营、人事、财务、档案等管理制度	管理装备	具有与生产、制作、安装配套的检测设备；具有用于建筑幕墙加工制作的厂房面积不少于 3000 平方米；具有制作隐框玻璃幕墙的净化打胶间和固化养护间及配套的机械加工、打胶设备	
	业务范围	承担建筑幕墙的规模不受限制	业务范围	承担各类建筑幕墙工程的施工	
	二级(设计施工一体)		二级(施工)		
	企业资信	工商注册资本金：不少于 500 万元，净资产不少于 600 万元 近 5 年承担单体建筑幕墙面积不小于 2000 平方米的工程(设计或施工或一体)不少于 4 项 近 3 年每年工程结算收入不少于 1000 万元	企业资信	工商注册资本金：500 万元以上，净资产 600 万元以上 近 5 年承担高度 60 米以上、单位工程量 6000 平方米以上建筑幕墙工程 2 个或高度 20 米以上、单位工程量 2000 平方米以上建筑幕墙工程 4 个 近 3 年最高年工程结算收入 1500 万元以上	
	技术条件	技术负责人：不少于 6 年建筑幕墙工程经历，具备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结构工程师)或中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所学专业为建筑结构类、机械类) 专业技术人员：不少于 5 人(所学专业为建筑结构类、机械类)，其中机械类不少于 3 人，建筑结构类不少于 2 人。且从事建筑幕墙工作 3 年以上，参与完成建筑幕墙面积不小于 2000 平方米的工程(设计或施工或一体)不少于 1 项 具备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结构工程师、项目经理)不少于 5 人	技术条件	企业经理：6 年以上从事工程管理经历或具备中级以上职称 技术负责人：6 年以上从事幕墙施工管理工作经历并具有相关专业中级以上职称 财务负责人：具有中级以上会计职称 专业技术人员：有职称的工程技术和经济管理人员不少于 30 人其中工程技术人员不少于 25 人；工程技术人员中，具有中级以上职称不少于 5 人。且建筑、结构、机械、材料等相关专业人员齐全 企业具有的二级资质以上项目经理不少于 5 人	
	管理装备	必要的技术装备及固定的工作场所，有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具备技术、安全、经营、人事、财务、档案等管理制度	管理装备	具有与生产、制作、安装配套的检测设备；具有用于建筑幕墙加工制作的厂房面积不少于 2000 平方米；具有制作隐框玻璃幕墙的净化打胶间和固化养护间及配套的机械加工、打胶设备	
	业务范围	承担单体建筑幕墙面积不大于 8000 平方米的建筑工程	业务范围	承担单项合同额不超过企业注册资本金 5 倍且单项工程面积在 8000 平方米及以下、高度 80 米及以下的建筑幕墙工程的施工	
	三级(无)		三级(施工)		
			企业资信	工商注册资本金：200 万元以上，净资产 250 万元以上 近 5 年承担 2 个以上单位工程量 1000 平方米以上建筑幕墙工程施工 近 3 年最高年工程结算收入 500 万元以上	
			技术条件	企业经理：3 年以上从事工程管理经历 技术负责人：5 年以上从事幕墙施工管理工作经历并具有相关专业中级以上职称 财务负责人：具有初级以上会计职称 专业技术人员：有职称的工程技术和经济管理人员不少于 15 人。其中工程技术人员不少于 10 人；工程技术人员中，具有中级以上职称不少于 3 人 企业具有的三级资质项目经理不少于 3 人	
			管理装备	具有与生产、制作、安装配套的检测设备；具有用于建筑幕墙加工制作的厂房面积不少于 2000 平方米；具有制作隐框玻璃幕墙的净化打胶间和固化养护间及配套的机械加工、打胶设备	
			业务范围	承担单项合同额不超过企业注册资本金 5 倍且单项工程面积在 3000 平方米及以下、高度 30 米及以下的建筑幕墙工程的施工	

## 消防专项施工与一体化资质比较

标准/ 分级	一级(设计施工一体)		一级(施工)	
	企业 资信	技术 条件	企业 资信	技术 条件
消防施 工与消 防设计 施工一 体化标 准比较	企业 资信	注册资金:不少于800万元,净资产:不少于960万元 近5年承担单体建筑面积不小于3万平方米消防工程(设计或施工或一体)不少于3项。其中3项均含火灾自动报警、联动控制、自动灭火,至少1项含有气体灭火或泡沫灭火或防烟排烟 近3年每年工程结算收入不少于1200万元	企业 资信	注册资金:500万元以上,净资产:600万元以上 近5年承担2项以上建筑面积4万平方米以上火灾自动报警和固定灭火系统工程施工 近3年最高年工程结算收入不少于2500万元以上
	技术 条件	技术负责人:不少于8年消防工程经历,主持完成单体建筑面积不小于3万平方米的消防工程(设计或施工或一体)不少于2项,具备注册电气工程师(公用设备)执业资格或高级工程类技术职称  技术人员:工程类中级及以上不少于20人。其中电气、自动化、给排水、暖通各不少于3人。注册电气工程师(结构工程师、公用设备)或高级工程类职称人员不少于5人,一级注册建造师(项目经理)不少于5人 不少于2人具有至少1项气体灭火业绩(设计或施工) 不少于2人具有至少1项泡沫灭火业绩(设计或施工) 不少于2人具有至少1项防烟排烟灭火业绩(设计或施工) 不少于2人具有至少2项自动喷水灭火业绩(设计或施工) 不少于2人具有至少2项火灾自动报警及其联动控制业绩(设计或施工)	技术 条件	企业经理:8年以上工程管理经历或高级职称 总工程师:8年以上消防施工工作经历,具备电气、设备或相关专业高级职称 总会计师:中级以上会计职称  有职称的工程技术和经济管理人员不少于40人。其中电气、设备等有职称人员不少于30人;工程技术人员中,高级职称不少于5人,中级职称不少于10人,且经消防专业考试合格的工程技术人员不少于15人 具有一级资质项目经理不少于5人,且经消防专业考试合格
	管理 装备	必要的技术装备、固定工作场所。有质量管理体系及技术、安全、经营、人事、财务、档案等管理制度	管理 装备	具有火灾自动报警系统检测设备、自动喷水灭火系统喷头安装专用工具、消火栓和防烟排烟系统检查测试设备和质量检验设备
	业务 范围	火灾自动报警及其联动控制、自动喷水灭火、水喷雾灭火、气体灭火、泡沫灭火、干粉灭火等自动灭火、防烟排烟。以上消防工程可以承接咨询、设计、施工、一体以及相应的工程总承包、项目管理,规模不受限制	业务 范围	可承担各类消防设施工程的施工
二级(设计施工一体)				
消防施 工与消 防设计 施工一 体化标 准比较	企业 资信	注册资金:不少于500万元,净资产:不少于600万元 近5年承担单体建筑面积不大于4万平方米消防工程(设计或施工或一体)不少于2项。其中2项均含火灾自动报警、联动控制、自动灭火,至少1项含有气体灭火或泡沫灭火或防烟排烟 近3年每年工程结算收入不少于800万元	企业 资信	注册资金:300万元以上,净资产:400万元以上 近5年承担2项以上建筑面积2万平方米以上火灾自动报警和固定灭火系统工程施工 近3年最高年工程结算收入不少于1500万元以上
	技术 条件	技术负责人:不少于6年消防工程经历,主持完成单体建筑面积不小于2万平方米的消防工程(设计或施工或一体)不少于2项,具备注册电气工程师(公用设备)执业资格或高级工程类技术职称  技术人员:工程类中级及以上不少于12人。其中电气、自动化、给排水、暖通各不少于2人。注册电气工程师(结构工程师、公用设备)或高级工程类职称人员不少于3人,二级注册建造师(项目经理)不少于3人 不少于1人具有至少1项气体灭火业绩(设计或施工) 不少于1人具有至少1项泡沫灭火业绩(设计或施工) 不少于1人具有至少1项防烟排烟灭火业绩(设计或施工) 不少于2人具有至少1项自动喷水灭火业绩(设计或施工) 不少于2人具有至少1项火灾自动报警及其联动控制业绩(设计或施工)	技术 条件	企业经理:5年以上工程管理经历或高级职称 技术负责人:5年以上消防施工工作经历,具备电气、设备或相关专业高级职称 财务负责人:中级以上会计职称  有职称的工程技术和经济管理人员不少于30人。其中电气、设备等有职称人员不少于20人;工程技术人员中,高级职称不少于3人,中级职称不少于6人,且经消防专业考试合格的工程技术人员不少于10人 具有二级资质项目经理不少于3人,且经消防专业考试合格
	管理 装备	必要的技术装备、固定工作场所。有质量管理体系及技术、安全、经营、人事、财务、档案等管理制度	管理 装备	具有火灾自动报警系统检测设备、自动喷水灭火系统喷头安装专用工具、消火栓和防烟排烟系统检查测试设备和质量检验设备
	业务 范围	规模限制为:单体建筑面积不大于4万平方米的民用建筑、火灾危险性为丙类及以下的厂房和库房的消防工程	业务 范围	可承担建筑物高度100米及以下、建筑面积5万平方米及以下的房屋建筑、易燃、可燃液体和可燃气体生产、储存装置等消防设施工程的施工
三级(无)				
	企业 资信	技术 条件	企业 资信	技术 条件
	管理 装备	业务 范围	管理 装备	业务 范围

### 智能专项施工与一体化资质比较

标准/分级	一级(设计施工一体)		一级(施工)	
智能施工 与智能设 计施工一 体化标准 比较	企业 资信	注册资金:不少于800万元,净资产:不少于960万元。 近5年承担单项合同额不少于1000万元的智能化工程(设计或施工或一体)不少于2项。 近3年每年工程结算收入不少于1200万元。	企业 资信	注册资金:1000万元以上,净资产:1200万元以上 近5年承担2项造价1000万元以上的智能化工程施工 近3年最高年工程结算收入3000万元以上。
	技术 条件	技术负责人:不少于8年智能工程经历,主持完成合同额不少于1000万元的智能化工程(设计或施工或一体)不少于2项,具备注册电气工程师执业资格或高级工程类技术职称。  技术人员:中级及以上工程类技术人员不少于20人。其中自动化、通信信息、计算机专业分别不少于2人。注册电气工程师不少于2人,一级注册建造师(一级项目经理)不少于2人。 专业技术人员均具有完成不少于2项建筑智能化工程(设计或施工或设计施工一体)业绩	技术 条件	企业经理:10年以上从事工程管理经历或具有高级职称 总工程师:10年以上从事施工管理经历并具有相关专业高级职称 总会计师:具有中级以上会计职称  技术人员:工程技术和经济管理人员不少于100人。其中,工程技术人员不少于60人。且计算机、电子、通讯、自动化等专业人员齐全。工程技术人员中,具有高级职称的人员不少于5人,中级职称的人员不少于20人 一级资质项目经理:不少于5人
	管理 装备	必要的技术装备、固定工作场所。有质量管理体系及技术、安全、经营、人事、财务、档案等管理制度	管理 装备	具有与承包工程范围相适应的施工机械和质量检测设备
	业务 范围	承担建筑智能化工程的规模不受限制	业务 范围	承担各类建筑智能化工程的施工
	二级(设计施工一体)		二级(施工)	
	企业 资信	注册资金:不少于300万元,净资产:不少于360万元。 近5年承担单项合同额不少于300万元的智能化工程(设计或施工或一体)不少于2项。 近3年每年工程结算收入不少于600万元。	企业 资信	注册资金:500万元以上,净资产:600万元以上 近5年承担2项造价500万元以上的智能化工程施工 近3年最高年工程结算收入1000万元以上
	技术 条件	技术负责人:不少于6年智能工程经历,主持完成合同额不少于500万元的智能化工程(设计或施工或一体)不少于1项,具备注册电气工程师执业资格或中级及以上工程类技术职称。	技术 条件	企业经理:5年以上从事工程管理经历或具有中级以上职称 技术负责人:5年以上从事施工管理经历并具有相关专业中级职称 财务负责人:具有初级以上会计职称
		技术人员:中级及以上工程类技术人员不少于10人。其中自动化、通信信息、计算机专业分别不少于1人。注册电气工程师不少于2人,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项目经理)不少于2人。 专业技术人员均具有完成不少于2项建筑智能化工程(设计或施工或设计施工一体)业绩		技术人员:工程技术和经济管理人员不少于50人。其中,工程技术人员不少于30人。且计算机、电子、通讯、自动化等专业人员齐全。工程技术人员中,具有高级职称的人员不少于3人,中级职称的人员不少于10人二级资质项目经理:不少于5人
	管理 装备	必要的技术装备、固定工作场所。有质量管理体系及技术、安全、经营、人事、财务、档案等管理制度。	管理 装备	具有与承包工程范围相适应的施工机械和质量检测设备
	业务 范围	承担单项合同额1200万元及以下的建筑智能化工程	业务 范围	承担工程造价1200万元及以下的建筑智能化工程的施工
三级(无)			三级(施工)	
			企业 资信	注册资金:200万元以上,净资产:240万元以上。 近5年承担2项造价200万元以上智能化或综合布线工程施工 近3年最高年工程结算收入300万元以上。
			技术 条件	企业经理:5年以上从事工程管理经历 技术负责人:5年以上从事施工管理经历并具有相关专业中级以上职称 财务负责人:具有初级以上会计职称
				技术人员:工程技术和经济管理人员不少于20人。其中,工程技术人员不少于12人。且计算机、电子、通讯、自动化等专业人员齐全。工程技术人员中,具有高级职称的人员不少于1人,中级职称的人员不少于4人三级资质项目经理:不少于3人
			管理 装备	具有与承包工程范围相适应的施工机械和质量检测设备
			业务 范围	承担工程造价600万元及以下的建筑智能化工程的施工

## 装饰专项新、旧、一体化资质比较

标准/分级	甲级(老标准)		甲级(新标准)			
装饰设计专项新旧资质比较	资历信誉	注册资金:不少于 100 万元 从事装饰业务 6 年以上, 承担不少于 5 项工程造价在 1000 万元以上的高档装饰设计	资历信誉	注册资金:不少于 100 万元 近 2 年内完成中型建筑装饰工程不少于 2 项, 或大型建筑装饰工程不少于 1 项		
	技术力量	专职技术骨干不少于 15 人, 其中建筑装饰设计(建筑学、设计、环境艺术、工艺美术、艺术设计)不少于 8 人, 从事结构、电气、给排水、暖通、空调设计各不少于 1 人 建筑装饰设计主持人具有高级职称	技术力量	技术负责人:不少于 10 年从事建筑装饰设计经历, 主持大中型建筑装饰项目不少于 2 项(大型不少于 1 项), 大专及以上学历中级及以上职称 专业技术人员:环境艺术设计、室内设计、建筑专业不少于 5 人, 电气、给排水、暖通、空调、结构专业各不少于 1 人。非注册人员应参与大型装饰设计不少于 1 项或中型装饰设计不少于 1 项, 具有中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		
	管理装备	参加过国家、地方设计标准、规范图集的编制或行业业务建设工作。有质量保障体系和技术、经营、人事、财务、档案制度有固定工作场所, 技术骨干每人不低于 15 平方米 达到国家减数主管部门规定的技装备及应用水平考核标准	管理装备	必要的技术装备及工作场所, 企业管理组织、标准体系、质量体系健全, 宜通过 ISO-9001 标准质量体系认证		
	业务范围	设计项目的范围不受限制	业务范围	承担建筑装饰工程项目的主体及配套工程设计, 其设计范围和规模不受限制		
乙级(老标准)		乙级(新标准)				
	资历信誉	注册资金:不少于 50 万元 从事装饰业务 4 年以上, 承担不少于 3 项工程造价在 500 万元以上的装饰设计	资历信誉	注册资金:不少于 50 万元		
	技术力量	专职技术骨干不少于 10 人, 其中建筑装饰设计(建筑学、设计、环境艺术、工艺美术、艺术设计)不少于 5 人, 从事结构、电气、给排水设计各不少于 1 人 建筑装饰设计主持人具有高级职称	技术力量	技术负责人:不少于 6 年从事建筑装饰设计经历, 主持中型建筑装饰项目 2 项, 大专及以上学历中级及以上职称 专业技术人员:环境艺术设计、室内设计、建筑专业不少于 3 人, 电气、给排水、暖通专业各不少于 1 人。非注册人员应参与中型装饰设计不少于 2 项, 具有中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		
	管理装备	参加过国家、地方设计标准、规范图集的编制或行业业务建设工作。有质量保障体系和技术、经营、人事、财务、档案制度有固定工作场所, 技术骨干每人不低于 15 平方米达到国家减数主管部门规定的技装备及应用水平考核标准	管理装备	必要的技术装备及工作场所, 完善的质量体系和技术、财务、档案等管理制度		
	业务范围	承担民用建筑工程设计二级及以下民用建筑工程装饰设计	业务范围	承担 1000 万元以下的建筑装饰主体工程和配套工程设计		
丙级(老标准)		丙级(家装)(新标准)				
	资历信誉	注册资金:不少于 20 万元从事装饰业务 2 年以上, 承担不少于 3 项工程造价在 250 万元以上的装饰设计	资历信誉	注册资金:不少于 10 万元		
	技术力量	专职技术骨干不少于 6 人, 其中建筑装饰设计(建筑学、室内设计、环境艺术、工艺美术、艺术设计)不少于 3 人, 从事结构、电气设计各不少于 1 人 建筑装饰设计主持人具有中级职称	技术力量	技术负责人:3 年以上从事建筑装饰设计经历, 大专及以上学历中级及以上职称 专业技术人员:环境艺术设计、室内设计、建筑专业不少于 2 人, 电气、给排水专业各不少于 1 人		
	管理装备	参加过国家、地方设计标准、规范图集的编制或行业业务建设工作。有质量保障体系和技术、经营、人事、财务、档案制度有固定工作场所, 技术骨干每人不低于 15 平方米 技术骨干计算机人均 1 台, 计算机人均出图率不低于 75%	管理装备	必要的技术装备及工作场所, 较完善的质量体系和管理制度		
	业务范围	承担民用建筑工程设计三级及以下民用建筑工程装饰设计	业务范围	承担 500 万元以下的建筑装饰工程(仅限住宅装饰装修)的设计与咨询		
标准/分级	一级		二级		三级	
装饰设计施工一体化标准	企业资信	工商注册资本金:不少于 1000 万元, 净资产不少于 1200 万元 近 5 年承担单项合同额不少于 1500 万元装饰工程(设计或施工或一体)不少于 2 项; 或单项合同额不少于 750 万元装饰工程(设计或施工或一体)不少于 4 项 近 3 年每年工程结算收入不少于 4000 万元	企业资信	工商注册资本金:不少于 500 万元, 净资产不少于 600 万元 近 5 年承担单项合同额不少于 500 万元装饰工程(设计或施工或一体)不少于 2 项, 或单项合同额不少于 250 万元装饰工程(设计或施工或一体)不少于 4 项 近 3 年每年工程结算收入不少于 1000 万元	企业资信	工商注册资本金:不少于 50 万元, 净资产不少于 60 万元
	技术条件	技术负责人:不少于 8 年建筑装饰工程经历, 具备一级注册建造师(一级结构工程师、一级建筑师、一级项目经理)或高级专业技术职称 专业技术人员:具备一级注册建造师(一级结构工程师、一级项目经理)不少于 6 人	技术条件	技术负责人:不少于 6 年建筑装饰工程经历, 具备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注册结构工程师、建筑师、项目经理)或中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 专业技术人员:具备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结构工程师、项目经理)不少于 5 人	技术条件	技术负责人:不少于 3 年建筑装饰工程经历, 具备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建筑师、项目经理)或中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
	管理装备	必要的技术装备及固定的工作场所, 有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 具备技术、安全、经营、人事、财务、档案等管理制度	管理装备	必要的技术装备及固定的工作场所, 有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 具备技术、安全、经营、人事、财务、档案等管理制度	管理装备	必要的技术装备及固定的工作场所, 有完善的技术、安全、合同、财务、档案等管理制度
	业务范围	承担各类建筑装饰装修的咨询、设计、施工和设计施工一体化工程以及相应的总承包和项目管理工程, 规模不受限制(建筑幕墙工程除外)	业务范围	承担各类建筑装饰装修的咨询、设计、施工和设计施工一体化工程以及相应的总承包和项目管理工程, 单项合同额不高于 1200 万元装饰装修工程(建筑幕墙工程除外)	业务范围	承担各类建筑装饰装修的咨询、设计、施工和设计施工一体化工程以及相应的总承包和项目管理工程, 单项合同额不高于 300 万元装饰装修工程(建筑幕墙工程除外)

# 规范建设工程项目管理 造就高素质的建造师队伍

——王早生同志在全国第一期《建设工程项目管理规范》宣贯培训班上的讲话(节选)

## 一、关于《规范》的修订情况介绍

### (一)充分认识贯彻执行《规范》重要性

积极推进科学、先进的工程项目建设管理，是提高我国工程建设管理水平，保证工程质量、投资效益，规范建筑市场秩序的重要措施；是加快与国际工程管理方法接轨，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发展和加入世界贸易组织后新形势的必然要求；是提高我国工程建设类企业国际竞争力的有效途径。

编制《规范》就是为了提升我国的项目管理水平。

《规范》的修订是在借鉴国际先进项目管理知识体系与通用做法，全面地总结我国二十年来推进建设工程项目建设管理体制改主要经验的基础上编制完成的。经过近2年来各方面的共同努力，新《规范》已经在2006年6月21日颁布，将于2006年12月1日起实施。新《规范》的颁布和实施对进一步深化和规范项目管理的行为和基本做法，提高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水平，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 (二)对原《规范》进行修订的原因

修订原《规范》的主要原因有以下几个方面：

1.原《规范》只规范了施工项目管理做法，与《建设工程项目管理规范》的名称含义不一致，不能满足建设工程项目管理各方的要求。

2.原《规范》对建设工程项目管理的行为规范不够全面，对范围管理、采购管理、环境管理、沟通管理、风险管理等重要内容的规范力度较差，有严重缺项。

3.原《规范》对项目管理的国际化要求不明确，只提出与国际惯例接轨。“国际惯例”这个词是比较模糊的，到目前为止，项目管理还没有被所有国家公认的国际惯例，只有一些应用较广、通用的做法；我们讲项目管理国际化，强调在进行国际工程承包和管理中，其行为准则能够被各国的业主所接受，也能被我国的项目或项目管理委托方所接受并给予认可。所以，《规范》是把国际上一些通行做法与我国实践成果经验融为一体，不是简单地照抄照搬国外做法。

4.原《规范》发布以来，我国的项目管理理论研究和实践应用又有了很大发展，使得原《规范》相对滞后。首先，进入21世纪后，我国项目管理知识的学习和实践应用力度大大加强，世界银行、IPMA、PMI、澳大利亚、新加坡、香港等模式的项目管理理论和实践进入我国；其

次，国务院发布了《国务院关于投资体制改革的决定》，建设部制定了《关于培育发展工程总承包和工程项目管理企业的指导意见》、《建设工程项目管理试行办法》等规范性文件；再次，工程总承包企业和项目管理企业队伍迅猛发展，项目管理的理论研究和实践应用水平都上了一个新台阶。作为《规范》，必须具有长效性，但更重要的是要适应形势变化，能够对事业的发展起引导和助推作用。

5.原《规范》对施工项目管理的一般规定在有的条目中相对较细，近似规程，但对某些关键做法和要求又显得较粗，粗细相差悬殊，需要协调统一。

6.原《规范》没有对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提出自主创新的要求，特别是坚持“以人为本”和科学发展观的思想。近20年来我国所走过的建设工程项目管理之路，就是以自主创新为主要特征的，原《规范》虽然对此进行了总结，但是条文中没有强调。新《规范》明确提出，坚持项目管理以人为本和科学发展观，走我国自主创新道路。

因此，修改原《规范》，推出能够满足新时期以及市场化需要的新《规范》，是我国工程建设的迫切要求，是项目管理的专业化、科学化、国际化发展的需要。新《规范》正是根据这些原则和需要进行了较大范围的修订。

### (三)新《规范》的主要特点

#### 1.项目管理行为规范化

新《规范》规范的是项目管理行为。新《规范》针对一个组织进行项目管理时需要的管理行为进行规范，而不管这个组织是建设工程项目中的哪一个相关组织。只要他进行建设工程项目管理，就应该这样去做。因此，新《规范》反映了项目管理的规律和对项目管理各方的共性要求。新《规范》不对项目管理的各类组织的独特项目管理行为进行规范，这项目工作是相关项目管理规程的任务。项目管理规范对将来各类工程建设相关企业编制项目管理规程具有指导作用。

#### 2.项目管理内容全面化

新《规范》从项目管理理论体系的全局上对项目管理作出了全面的规定。新《规范》与原《规范》都是18章，但是新《规范》有8章是新名称，有许多新内容，包括项目范围管理、项目管理组织、项目采购管理、项目资源管理、项目环境管理、项目风险管理、项目沟通管理、项目收尾管理，其余各章也都有较大的修改。这样一来，新《规范》的内容体系完整了，规范行为的范围全面了，条文涉及的对象更广了，所能发挥的作用也就更大了。

#### 3.适用范围广泛化

由于新《规范》约束的对象是建设工程项目实施过程和各环节的管理行为，规定其主要的组织要求和管理技术要求，可以供建设单位、开发单位、项目管理单位、咨询单位、监理单位、总承包单位、设计单位、供应单位、施工单位、分包单位及其他与建设工程项目相关的单位使用。只要某个单位进行与建设工程项目有关的项目管理活动，就应该按照新《规范》去做。当然，新《规范》并没有规范所有组织全部的项目管理行为，也不应该要求《规范》包容各类组织的所有项目管理行为。

#### 4.促进项目管理的国际化

一些国际上的项目管理组织的先进

做法在我们国家得到广泛的应用，所以《规范》能将这些内容反映进去，与我们的实践成果也是分不开的。当然，《规范》的主要着眼点在于提高我们国家本身的工程建设管理水平，但是另一方面，对于我们的企业特别是大型企业实施“走出去”战略，为国外的业主服务是会有帮助的。《规范》与国际接轨，也是对我们“走出去”的一个有力的技术保障。

#### 5.有利于促进工程总承包和工程项目建设企业发展

我国要大力培育发展工程总承包和工程项目管理企业，除了要进行组织、技术、资产等硬件建设以外，还要进行管理体制、管理模式、管理文化等软件建设。项目管理方面的建设是建立工程总承包企业和工程项目管理企业的重要软件建设内容。新《规范》的制订，充分考虑了我国的这一新情况和新需要，为工程总承包企业和工程项目管理企业提供了项目管理的模式、理论、组织、方法和运行的全面支持，有利于支持工程总承包企业和工程项目管理企业的快速发展。

#### 6.有利于建造师执业素质的提高

我国新建立的建造师执业资格制度与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着不可分割的关系。建造师的主要岗位是项目管理，项目管理是建造师必须具备的最主要的知识和最关键的技能。过去，我国没有形成供给建造师学习和应用的项目管理规范，没有适应我国实际需要的项目管理系统知识，故只能零散地引用国外的一些东西。项目管理是从国外引进的，我们在他人的基础上进行创新，实际上是三种自主创新（原始创新、集成创新和引进消化吸收再创新）中的引进消化吸收再创新。新《规范》就是在项目管理方面的引进消化吸收再创新。建造师要接受这方面知识的培训教育，不断提高自己的素质，并在执业中实施应用。新《规范》出台以后，建造师执业资

格考试中关于项目管理的一些知识的考核点，都可以结合新《规范》来命题，使得我们有关建设事业的各项制度、各项技术标准、行政管理法规，虽然各有分工，但是互相之间又有衔接。

### (四)《规范》的新内容

#### 1.《总则》中提出一系列新思想

在《总则》中提出了以下项目管理新思想：第一，促进建设工程项目管理国际化的新思想；第二，按照《规范》要求建立项目管理组织、规范组织的项目管理行为的新思想；第三，坚持自主创新、采用先进的管理技术和现代化管理手段的新思想；第四，坚持以人为本和科学发展观的新思想；第五，全面实行项目经理责任制、不断提高项目管理水平、实现可持续发展的新思想。这些思想适应了我国新时期经济社会发展的现实需要和发展战略。

#### 2.重视“范围管理”

原《规范》中是没有范围管理的。没有范围管理就没有明确的管理对象，就没有明确的职责界限，也就没有办法保证目标实现。不对范围进行控制，就不能掌握和处理范围变更，就会使目标失控。所以，新《规范》学习国际项目管理模式，增加了范围管理一章。

#### 3.项目管理必须编制规划

在原《规范》中虽然规定了项目管理规划的必要性，但是由于受习惯的影响，实践中基本没有被接受，仍沿用施工组织设计。在新《规范》中的4.1.5条是这样规定的：“大中型项目应单独编制项目管理实施规划；承包人的项目管理实施规划可以用施工组织设计或质量规划代替，但应能满足项目管理实施规划的要求”。为了搞好项目管理，项目管理规划是必需的，就如同规划对于设计、设计对于施工那样重要。现在要求承包企业编制的三个文件都可以用项目管理实施规划代替，三个文件的重复操作问题解决了。

#### 4.设置了新章《项目管理组织》

新《规范》对项目管理组织的定义是：“实施或参与项目管理工作，且有明确的职责、权限和相互关系的人员和设施的集合。包括发包人、承包人、分包人和其他有关单位为完成项目管理目标而建立的管理组织”。

项目管理组织不一定是企业，它可能是进行项目管理的非法人组织、项目经理部或项目团队等。项目经理部是由项目经理领导的项目管理组织，也可称为项目团队。

#### 5.继续强化项目经理责任制

项目经理责任制是我国项目管理的创新成果，是项目管理成功的保证。它的本质是以制度的方式强调项目经理在项目管理中的核心地位，为此要大力提高项目经理的素质，明确项目经理和法定代表人及组织管理层的关系，给项目经理以必要的责、权、利，利用好项目管理目标责任书这一重要工具。继续强化项目经理责任制是对项目管理组织的硬性要求。

讲到这里，我想谈点个人想法。过去，我国的国有企业责任不明确、责任不落实到人，出了问题没人负责。从改变这种状况出发，我们建立了项目经理责任制。但是，凡事都不能强调过头，包括我们现在建立各种执业资格制度也要避免走到另一个极端上去，如果在某一方面强调过头，就容易出问题。因为不管企业内部是什么样的制度，也不管它是怎样的运作体系或者运作模式，也不管国家对某一项执业资格管理也好，或者对某些专业人士提出的法律责任要求也好，这都是对的，也都是要落实的。但是作为在市场运行当中的一个主体，负民事责任的主体，永远是企业。就像一个设计单位出了问题，由于建筑师把图画错了，那么要追究建筑师的责任，同时也要追究企业的责任，甚至是以追究企业的责任为主，企业反过来再

来追究建筑师的责任。我们千万不要以为强化企业的内部管理，把责任落实到项目经理，企业法人就不管了。在发达的资本主义国家，也依然是企业负主要的民事责任，企业反过来可以追究内部人员的责任。我们要继续强化项目经理责任制，但是不要走极端，不能以个人代替企业。

#### 6.“采购管理”对象多元化

采购管理是新《规范》的新内容。新《规范》中指出，项目采购管理是“对项目的勘察、设计、施工、资源供应、咨询服务等的采购进行的计划、组织、指挥、协调和控制等活动。”这就是说，采购管理的对象是多元的，包括资源、勘察、设计、施工、咨询等服务。

#### 7.强化环境管理

在原《规范》中，环境管理知识在施工项目的现场管理中提到了，并没有作为一个专门的项目管理专业活动和一种重要的知识重视起来。新《规范》给予了高度重视，作为单独一章，而把现场管理作为其中的一节，这是源于强化环境管理目的。环境管理在世界上受到高度的重视。各类项目相关组织都应该建立环境管理体系，把环境管理搞好。

#### 8.强调人力资源管理

在原《规范》中，虽然也对人力资源作了规定。但是，那实际上指的是劳动管理，概念上是有片面性的。新《规范》“人力资源”的概念已经科学化了。新《规范》中规定的人力资源既包括作业人员，也包括管理人员。由于人力资源是最重要的资源，所以它在项目管理中有非常重要的作用。

#### 9.突出风险管理

原《规范》只是在安全管理中作了简单的规定，离要求相差很远。新《规范》把它作为一章，突出了它的重要性。这一章共5节14条，份量是很重的。

#### 10.充分发挥沟通管理的作用

新《规范》中，项目沟通管理是单独

一章，在原《规范》中是没有的。原《规范》只规范了组织协调，而组织协调只是沟通的一种方法，沟通的范围要大得多，组织协调是其中一节。由于沟通在传递信息、疏通关系、解决矛盾、排除障碍及过程控制中有不可替代的作用，以及项目管理者在沟通中所花费时间和精力的大量性，项目管理组织和项目经理都要对沟通给予高度重视，以出色的沟通管理塑造成功的项目。

## 二、关于建造师执业资格制度的建立情况

### (一)建立建造师执业资格制度的目的

为了加强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提高建设工程施工管理专业技术人员素质，规范施工管理行为，保证工程质量、施工安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我国决定建立建造师执业资格制度。人事部、建设部于2002年12月5日联合下发了《关于印发〈建造师执业资格暂行规定〉的通知》(人发[2002]111号)，印发了《建造师执业资格制度暂行规定》。建造师执业资格制度是一项重要的改革举措和制度创新，必将对我国建设事业的发展带来重大而深远的影响。

### (二)建筑业企业项目经理资质管理制度形成的背景

1992年7月，建设部发布了《建筑施工企业项目经理资质管理试行办法》，开始对建筑业企业项目经理实行资质认证制度，1996年7月1日起，项目经理需持证上岗并按资质等级承担工程项目的管理工作。到目前为止，全国已有近百万人参加了项目经理的培训，经各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批准取得项目经理资质证书的有60万人，其中一级项目经理有13万人。

### (三)项目经理的定义及其职责

项目经理是受企业法定代表人委

托对工程项目施工过程全面负责的项目管理者,是建筑业企业法定代表人在工程项目上的代表。

#### (四)项目经理的资质管理内容

按照项目经理资质考核标准,项目经理资质分三个等级。一级项目经理由建设部组织考核认定,二、三级项目经理由省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进行考核认定。一级项目经理的名单及工程业绩在中国建设工程信息网上发布。

项目经理原则只能承担一个工程项目施工的管理工作。一级项目经理可承担一级资质建筑业企业营业范围内的工程项目管理;二级项目经理可承担二级资质以下(含二级)建筑业企业营业范围内的工程项目管理;三级项目经理可承担三级资质以下(含三级)建筑业企业营业范围内的工程项目管理。

项目经理资质管理部门每两年对《建筑业企业项目经理资质证书》持有者复查一次。同时,对发生工程建设质量、安全事故的项目经理随时进行复查,并进行降级的处理。项目经理达到上一个资质条件的,可随时提出升级申请。

#### (五)为什么现在要把项目经理行政审批制度改为建造师执业资格制度

首先,建立建造师执业资格制度是深化建设事业体制改革、完善建设工程领域执业资格体系的需要。改革开放以来,我国建设事业迅速发展,各项改革不断深化,不断完善。建设部从1994年开始研究建立建造师执业资格制度,对其必要性、可行性进行了充分的论证。尤其是这些年来,勘察设计行业、监理行业都有了相对规范的执业资格制度。而作为庞大的施工行业还没有建立一项由人事部和建设部共同推出的执业资格制度,这样对企业的管理、工程质量的管理等各方面管理的落实都是不利的。另外,《国务院关于取消第二批行政审批项目和改变一批行政审批项目管理方式的通知》(国发[2003]5号)规

定:“取消建筑业企业项目经理资质核准,由注册建造师代替,并设立过渡期。”将建筑业企业项目经理的行政审批管理制度改为建造师执业资格制度是深化建设事业体制改革、完善建设工程领域执业资格体系的需要。

其次,是国际接轨的需要。建造师执业资格制度起源于英国,迄今已有170余年历史。目前,全球拥有建造师执业资格制度的国家约40个。世界上许多发达国家均建立起该项制度。我国已加入世贸组织,当前不仅要积极应对国外承包商进入我国,同时还要认真贯彻中央关于“走出去”的发展战略,把握机遇,积极组织开拓国际建筑市场。我国建筑业从业人数约占全世界建筑业从业人数25%,但对外工程承包额仅占国际建筑市场的1.3%。原因固然很多,但缺乏高素质的施工管理人员是重要原因。将以行政审批建筑业企业项目经理资格的形式改变为建立建造师执业资格制度,将有助于国际间互认、又有助于开拓国际建筑市场。建立建造师执业资格制度,将为我国开拓国际建筑市场、增强对外工程承包能力有所帮助。因此,建立建造师执业资格制度也是与国际接轨、开拓国际建筑市场的客观要求。

第三,是提高管理水平、保证工程质量的需要。《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第26条规定:“施工单位对建设工程的施工质量负责。施工单位应当建立质量责任制,确定工程的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和施工管理负责人。”项目经理是施工企业所承包工程的主要负责人。他根据企业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对工程项目自开工准备至竣工验收实施全面组织管理。项目经理的素质、管理水平及其行为是否规范,对工程项目的质量、进度、安全生产具有重要作用。建立建造师执业资格制度后,一旦工程项目发生重大施工质量安全事故或出现违法

违规行为,作为执业注册人员的建造师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目前,我国施工企业项目经理队伍的人员素质和管理水平参差不齐,专业理论水平和文化程度总体偏低。今后,企业聘任经考试并取得执业资格的建造师担任施工企业项目经理,有助于促进其素质和管理水平的提高,有利于保证工程项目的顺利实施。

#### (六)项目经理向建造师过渡,在制度管理上有哪些措施

首先我们要消除这样一种误解,建造师执业资格制度建立后,将取消项目经理。实际上实行建造师执业资格制度绝对不是取消项目经理,而是为了进一步提高项目经理队伍的整体素质和工程项目管理水平。并不是说今后企业不再设项目经理岗位了,也不是说企业的项目经理不重要,而是行政审批方式的一种改革。执业资格制度的建立是进一步加强了这个关键岗位、关键管理人员的重要性。这就类似于国家取消了工程总承包企业的资质,但是不等于以后不推行工程总承包,反而我们推进工程总承包的力度比以前还大。

根据国发[2003]5号文的精神,建设部制定并发布了《关于建筑业企业项目经理资质管理制度向建造师执业资格制度过渡有关问题的通知》(建市[2003]86号),文件明确规定过渡期为5年。

过渡期内,原各级建筑业企业项目经理资质审批部门,不再办理新的项目经理资质审批。过渡期内,现有这些项目经理资质证书继续有效。过渡期满后,原项目经理资质证书停止使用。

为保证平稳过渡,过渡期内,凡需考核企业项目经理人数时,应将企业取得项目经理资质证书和取得注册建造师证书的人数合并计算。一级建造师对应一级项目经理,二级建造师对应二级项目经理。过渡期内,大中型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逐步由注册建造师